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重修及选修课选课公告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必修课重修报名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晚 7 点开始,2024 年 2 月 25 日晚 6 点结束,重修课程包括学生修读不及格且在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开设的课程。所有学生需通过教务系统网页学生端报名。如果重修课程在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开设,但因培养方案变更、退伍复学、休学复学等特殊情况无法通过教务系统网页学生端报名的,需开学后至教务部 221 室现场核实受理,现场受理截至 3 月 5 日,逾期概不受理。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选修课报名分两阶段开展,第一阶段报选校内线下选修课,第一阶段开始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晚 7 点,2024 年 2 月 25 日晚 6 点结束,各学制各年级学生需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修够选修课学分方可毕业,符合毕业要求的最低选修课要求学分数请参照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执行,具体学分请详询各专业教研室负责人。所有学生需通过教务系统网页学生端选课。第二阶段线上选修课选课工作于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后另行通知。

- 注: 1. 重修课、校内线下选修课需通过教务系统网页学生端自主选课,通过左侧工具栏选课管理-选课-重修选课模块报选重修课,线下选修课通过选课管理-选课-校任选课或系任选课模块选课。
- 2. 各班级下学期课表请登录教务系统网页学生端,通过左侧工具栏**教学资源**-班级课表或选课管理-本学期课表查询,避免选修、重修课程与计划内必修课程冲突。
- 3. 选课过程中请勿操作推荐选课、方案选课、自由选课!选课过程中请勿操作推荐选课、方案选课、自由选课!选课过程中请勿操作推荐选课、方案选课、自由选课!如因操作计划内选课致使已置入的必修课程修读未通过的按学分制办法参与补考、重修。



箭头所指为选修选课模块及重修选课模块入口